

##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锋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152,517,63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25,931,608股后的总股本2,126,586,0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或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数发生

变化，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当时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已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年内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公司2024年能够持续盈利、满足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制定具体现金分红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结合公司内部治理实际情况，同意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公司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2011年1月）》同时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